

证券代码:300671 证券简称:富满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4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满电子”）于2020年05月27日以3000万元竞得位于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人民东路与寿禾路交汇处西南角宗地号为G14309-0305土地的土地使用权。

近日，公司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以下简称“出让方”）就上述地块签订了《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的主要条款

出让方：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受让方：富满电子

宗地编号：G14309-0305

宗地面积：9,741.55 平方米

出让年限：贰拾年，从2020年6月11日起至2040年6月10日止

出让价款：总价款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其中，出让金 4,500,000.00 元，土地开发金 1,168,986.00 元，市政配套实施金 24,331,014.00 元。

土地用途：普通工业用地。

土地性质：商品性

土地利用要求：

- 1、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厂房；
- 2、建筑容积率 ≤ 4.2 ；
- 3、建筑覆盖率 $\leq 50\%$ ；
- 4、建筑间距满足《深标》及相关规范要求；
- 5、建筑高度或层数不限；

6、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40,913 平方米，其中：配套办公 1,500 平方米，配套宿舍 2,800 平方米，配套食堂 1,000 平方米，配套商业 800 平方米，其余均为厂房。

二、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对生产经营场地的需要，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后还应依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满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 日